規□□□司　權區刊□、□□或分□。

菁裕企業發展(山東)有限公司傢鳳祥股份有限公司

(□□華□民共和國註冊成□□□□□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9977)

聯合公告

(1)建議以吸收合併方式由要約人對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附□□條件私有化

(2)建議撤銷上市地位

(3)有關存續安□的□□交易

(4)不可撤銷承□

及

(5)恢復H股□□

要約人的□□顧問

中

1. **緒□**

要約□□□□司欣然□合□□，□2025年4□11□，要約□□□□司訂□合□協□，□此，要約□及□□司將根□合□協□□條款及條□（包括前提條□及該等條□）□□合□。□合□□，□□司將根□□國□司及其□□□國□□要約□吸□合□。

2. **建議交易**

根□合□協□，□前提條□及該等條□□成（或獲豁免，如□）□，要約□將(a)就註銷H□向H□□□□□每□H□2.0港元；及(b)就註銷內資□向內資□□□□□每□內資□□民幣1.858440元（□當□按□匯率計算□每□H□□註銷價）□註銷價，惟Falc□n H ldi□g（要約□母□司）及Pla i□ m Pe□（要約□□致□動□）除外，如□□「*3.合□協□□□要條款*」所□。

截至□□合□告□□，□□□司已□派□尚□派□□應□□息。倘□□□合□告□□□就□□□□、□派或派□□□□息及／或其□分派及／或其□資□回報，則要約□□留權利在諮詢執□□員□按□關□息、分派及／或（視情況□□）資□回報（除□前）□全□或□□□分總額或價值將註銷價□減，在此情況□，□□合□告、綜合□□或□□其□□告或□□□對註銷價□□□提□將□視為對如此□減□註銷價□提□。根□合□協□，□□司已承□□合□協□止或□市□□（□□□□為準）□前，□□□□、□派或派□□□□息、其□分派或其□資□回報。

□合□□，要約□將承接□□司□所□資產、負債、權□、業□、僱員、合約□及所□其□權利及義□，□□□司□將註銷□□。

□前提條□及所□該等條□(即生□條□及□□條□)□成(或□免,如□□)□,要約□應:(i)□□□□如□□□□□□(7)個營業□,()向所□H□□□(Falc□H ldiag及Pla ia m Pe□除外)□□註銷價,及()根□合□協□向Falc□H ldiag□□其註冊資□(如□□「*3.合□協□□□要條款*」所□)及(ii)儘□□在□□情況□□□□□(7)個營業□或執□□員允□□□□間,向所□內資□□□(Falc□H ldiag除外)□□註銷價。根□合□協□,要約□將□□市□□□及要約□□Pla ia m Pe□另□協□□□□向Pla ia m Pe□□□其註冊資□。由□向所□內資□□□(Falc□H ldiag除外)□□註銷價須□□成□□國□規□□□干□□□序□,□可□□,□□□可□□□成(或□免(如□□))□購□則規則20.1規□□前提條□及所□條□(即生□條□及□□條□)□□(7)個營業□內□成。基□□□情況,要約□將就結算分□應□□□所□內資□□□(Falc□H ldiag除外)及Pla ia m Pe□□註銷價向執□□員申請□免□格□□□購□則規則20.1。

基□(i)註銷價每□H□2.0港元及每□內資□□民幣1.858440元(按匯率計算,□當□每□H□註銷價2.0港元),(ii)□□□合□告□□已□□538,348,000□H□及1,045,000,000□內資□,及(iii)()Falc□H ldiag□接持□□137,265,505□H□及992,854,500□內資□□註銷價及()Pla ia m Pe□□接持□□156,679,000□H□□註銷價,將□□要約□□□註冊資□□□,如□□「*3.合□協□□□要條款*」所□,要約□為註銷除Falc□H ldiag及Pla ia m Pe□外(i)H□□□持□□H□及(ii)內資□□□持□□內資□□須□□□註銷價總額分□為488,806,990港元及約□民幣96,909,284元。

Falc a H ldiag已向要約 承 將 其 註銷H 總註銷價，及要約 將 Falc a H ldiag提 財 資 註銷內資 總 價。Falc a H ldiag已獲 PAG F ad IV 出 具 約 承 、 ， 此，PAG F ad IV已 可 銷地承 現金向Falc a H ldiag提 次或多次 接或間接資 出資，僅 其 合 。預計PAG F ad IV(為Falc a H ldiag 要 限合夥)將提 承 為 率 融資，隨 將 排在Falc a H ldiag 限合夥 間 分配。

由或 要約 向 價 ，該等 附帶 所 權利將 再具 關 將 註銷。 關 票將 再具 為所 權 或 。

銷價將不會 高且要約人並無保留此 行事之 。股東及潛在投 者 知悉，於本聲明作出後，要約人將不得 高 銷價。

要約人保留引入其他方式支付 銷價之 ，情 下：

要約人保留其向所有股東(除Falcon Holding及Platinum Peony)出現金支付 銷價之替代方式(「潛在股份選 要約」)之 ，即通過 替代方式， 等股東可 定兑 率收取潛在存續證 ，惟根 潛在股份選 要約的本公司證 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%(即79,167,400股股份)，而倘 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%的股東表示有 向 納潛在股份選 要約， 將實施 例 股安 ， 情將由要約人於適當時候公佈。

潛在股份選　　復聲公　　情決定，並

為 錄□續□排，Pla ia m Pe a 已向要約□□出確a 函，□此，Pla ia m Pe a 確a ，視□(i) □註銷Pla ia m Pe a 根□合□持□□H□□□ 要約價(即每□H□2.0港元)，及將向Pla ia m Pe a □□□要約□□註冊資□(即□民幣291,178,520.76元)，(ii)倘確a 函所附格□簽合□協 ，及(iii)合□協 簽□版□□格□ 合 告 向 告簽簽簽簽籌簽簽

4. **不可撤銷承□**

□2025年4□8、9及10□，要約□□IU□□(即JinYi Capital、Chel、NTFA e Management及深圳資□惠理大灣區基金)獲□□可□銷承□，□等□□□合□告□□合共持□118,459,000□H□(□H□□約22.00%及□□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7.48%)。□該118,459,000□H□□，92,520,000□H□由□為獨□H□□□□IU□□(即JinYi Capital、NTFA e Management及深圳資□惠理大灣區基金)持□，□□□□合□告□□獨□H□□□所持□H□□約42.35%。

根□□可□銷承□，IU□□已□可□銷地向要約□承□：

(i) 根□綜合□□所□□條款及條□，□□或□□□□其所□□□IU□□所附□投票權，□臨□□□大□及H□□大□□投票贊成批准合□及□續□排(如□)□決□案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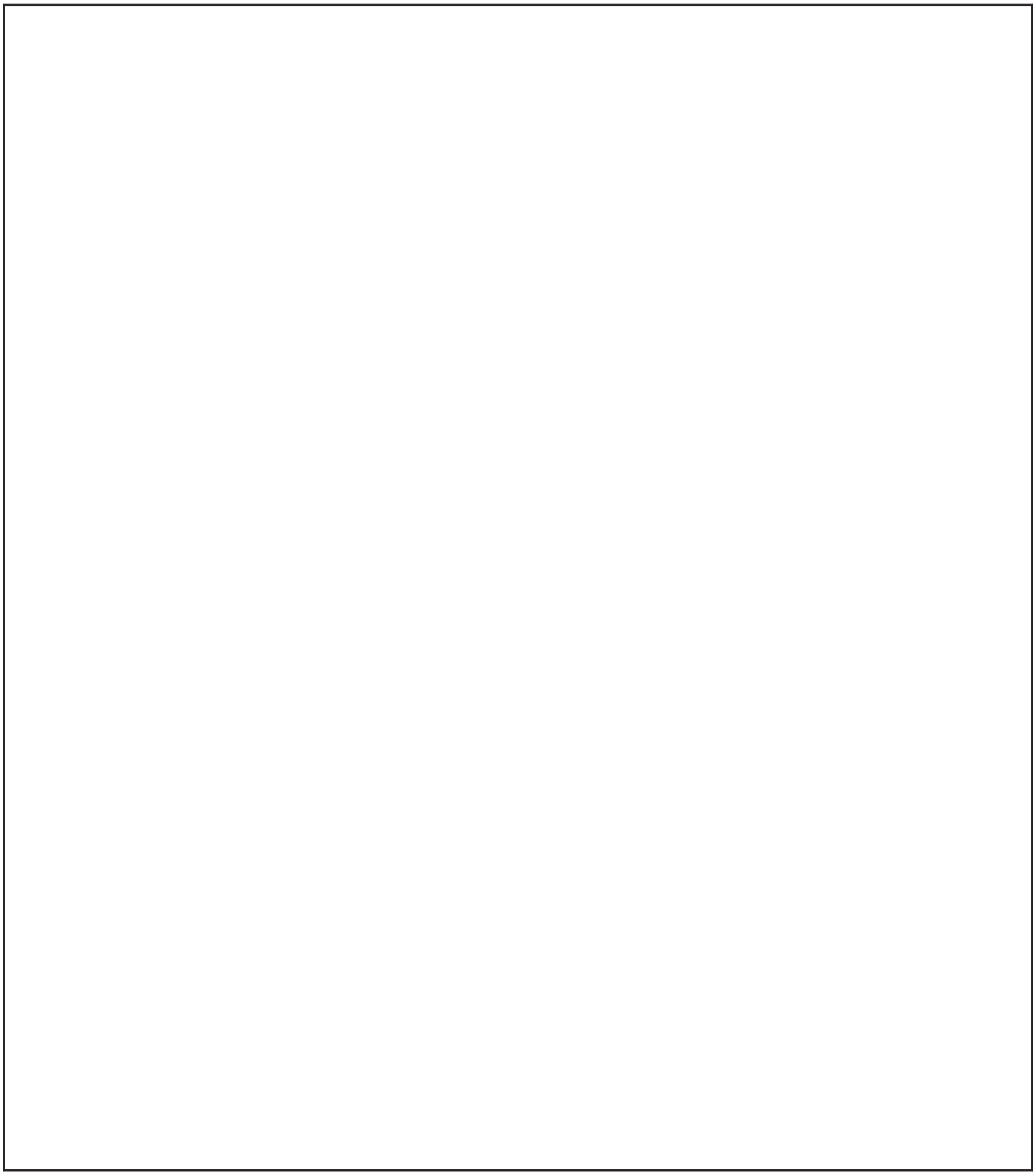
(ii) □合□□成□□或□前，□□出□、□、押、產權負□、□或授□□□□權或留□權，或□其□□□□(或允□就此採取□□此□動)所□或□□IU□□或其□□□□權□，□應□□IU□□□□關□持□□□□如此□□，除非□合□□關或除非□□可□銷承□□另□規□；及

(iii) □□提出□□要約□□購□□司全□或□□□分已□□□□，□□□准其□接或間接□□□□權□□□□□司提出此要約。

如□合□協□□□生□或根□其條款止，則□可□銷承□應□即止。

5. **建議撤銷H股上市地位**

□前提條□及所□生□條□□成□，□□司將根□□市規則第6.15(2)條向□□所申請將□□銷H□□□□所□□市地□。



□ □（其□包括）(i)□關合□、合□協、□續□排及其□合□□關□□□□□步 情；(ii)獨□財 □向獨□董□委員□□出□意見函□；及

9. H股恢復□□

應□公司□要求，H□已□2025年3□17□□■□，正起□停在□□所買賣□□刊□□□合公告。□公司已向□□所申□H□自2025年4□14□□■□，正起恢□在□□所買賣。

警告

□□條件及生□條件必須於合併協議生□達成。此□，合併協議生□僅

價一種可能性

可能

生□，亦可能不會生□，或倘生□，亦不一定會實施或完成。此□，股東及本公司證□的潛在投□者於□□本公司證□時□謹□行事。

」、予□取的行□以及合併

業顧問的□（包括□□税務顧問、法律顧問、銀行經理、律師或□銷H股及實施合併的□待果的□）。

股份的美□有人須知

合□將□及根□國□□規□□吸□合□□□銷□間□□國註冊成□□□限公司□券。合□須□□香港披露規□，□□關披露規□□□國規□。□□合公告所□財□資□□根□□國□業□準則□，因□可□國公司或按□國公□□原則□其財□報□□公司□財□資□□□比□。

就 國□□所□□□ ，□根□□ □州及地□□及海外和其□地區□ ，
國□□持□□根□合□□取現金□為註銷□□□□價可□屬應 □□ 。
□□ 須□即就□□合□□□ □□□詢其獨□專業 □□意見。

由□要約□及□□司均□□ 國□外□國□，□□等□自□分或全□高 □
員及董□可□ 國□外國□□居民，因此□□□ 國持□□可□難□□
執□其根□ 國□□ 券 所產生□權利及□□申 。□□□ 國持□□可
□ 在非 國 院就□反 國 券 起 □間非 國□司或其高 □員或
董□。此外，□□□ 國持□□可□難□□□□間非 國□司及其□屬□士
□□ 國 院□ 決。

根□香港□□慣□及根□ 國 券□ 第14e-5(b)條，要約□ 此披露自
或其□屬□士、□ □或□等□自□ □（□為□理□）□要約□□前或
□間，可在 國境外□. □□除□□合□□外□□干購買或□排購買□□。
根□□購□則及 國 券□ 第14e-5(b)條，□金□司及其□屬□士可繼
續□□□所□□□□□獲□免自營□ □。此等購買可按現□價格□□開市
場□□或按磋□價□□私□□ □□，惟(i)□□該等購買或□排均須□□□
□（包括□□限□□購□則）□□ 國境外□□，及(ii)因應□□該等購
買或□排□□□□□□□價□ 高註銷價。□關該等購買□□□資□將根□□
購□則□規□呈報□ □□，□在 □□向□眾□開□情況□可□ □□
□h :// . fc.hk及□□所 □ .hke ae .hk□□□閱。

1. 緒□

要約□□□□司欣然□合□□，□2025年4□11□，要約□□□□司訂□合□協 ，□此，要約□及□□司將根□合□協 □條款及條□（包括前提條□及該等條□）□□合□。□合□□，□□司將根□□國□司及其□□ □國 □□要約□吸□合□。

2. 建議交易

根□合□協□，□前提條□及該等條□□成(或獲□免，如□)□，要約□將(a)就註銷H□向H□□□□□每□H□2.0港元；及(b)就註銷內資□向內資□□□□□每□內資□□民幣1.858440元(□當□按□匯率計算□每□H□□註銷價)□註銷價，惟Falc□H ldi□g(要約□母□司)及Pla i□m Pe□(要約□□致□動□)除外，如□□「*3.合□協□□□要條款*」所□。

要約□為註銷除Falc□H ldi□g及Pla i□m Pe□(如□□「*3.合□協□□□要條款*」所□)外(i)H□□□持□□H□及(ii)內資□□□持□□內資□□須□□□註銷價總額分□為488,806,990港元及約□民幣96,909,284元。

截至□□合□告□□，□□□司已□派□尚□派□□應□□息。倘□□□合□告□□□就□□□□、□派或派□□□□息及／或其□分派及／或其□資□回報，則要約□□留權利在諮詢執□□員□按□關□息、分派及／或(視情況□□)資□回報(除□前)□全□或□□□分總額或價值將註銷價□減，在此情況□，□□合□告、綜合□□或□□其□□告或□□□對註銷價□□□提□將□視為對如此□減□註銷價□提□。根□合□協□，□□司已承□□合□協□□止或□市□□(□□□□為準)□前，□□□□、□派或派□□□□息、其□分派或其□資□回報。

□合□□，要約□將承接□□司□所□資產、負債、權□、業□、僱員、合約□及所□其□權利及義□，□□□司□□將註銷□□。

3. **合併協議的主要條**

合□協 □□要條款及條□包括：

□**約方** (1) 要約□；及

Pla ia m Pe a 已向要約 出確 函，此，Pla ia m Pe a 確 ，(i)註銷Pla ia m Pe a 合 所持H 要約價為每 H 2.0港元，及要約 將 Pla ia m Pe a 註冊資 為 民幣291,178,520.76元，(ii)按確 函所附格 簽 合 協 ，及(iii)已簽 版 合 協 格 及內 確 函所附該協 協 格 及內 重大偏差 ，Pla ia m Pe a 將同意就其持 每 H 獲 民幣1.858440元 要約 註冊資 (當 按匯率計算 每 H 民幣註銷價)， 價為根 合 協 註銷其持 H 。

Falc a H ldiag 已向Pla ia m Pe a 出確 函，此，Falc a H ldiag同意 承 ：(i) 其 為要約 權利，其將 要約 根 合 告所 條款 合 及 續 排， 及履 其 合 協 項 責 ， 及在前提條 及該等條 獲 成或 免 情況 ，根 合 協 條款 合 協 項 ；(ii) 前提條 及該等條 成或獲 免 ， 其 為要約 權利， 司 合 協 項

Pe ʁ □ 先、面同意外，合□協、、□□協、、增資協、及要約□ □訂 □□ 則□□ 簽□版□□□□及內□□確ʰ函所附協□□該等□□□□□及內□概 重大偏差；及(i)在增資協、□成前□□. 間，其將□□採取□□協、□要求Pla iʁ m Pe ʁ

□，□臨□□□大□及H□　大□將分　根□該等□、□□關□告　開，□　□□及獨□H□□□□慮及酌情批准□關□□(包括合□及□續□排(視情況□□))。

生　條件

□前提條□□成□，合□協□將□所□□□條□(均□可獲□□免)(「**生　條件**」)□成□生□：

(1) 在臨□□□大□□由親　或委□□□出席□、□□□□投票□□□所持超□□□分□□(2/3)□大多□□決權□投票□□□□特　決□案，批准根□□□及□國□□□合□協□項□□合□；

(2) 在為此　開□H□　大□□□投票□□□□特　決□案，批准合□協□項□□合□，惟：(a)合□須獲□親　或委□□□投票□獨□H□□□所持H□附帶□至少75%投票權□□；及(b)反對決□案□票□□超□獨□H□□□所持所□H□附帶□投票權□10%；及

(3) (i)接獲獨□財　□致獨□董□委員□□意見，確□□續□排對獨□H□□□□　屬公平合理；(ii)要約□、其□致□動□□及參□□續□排或□□續□排□□權□□□□其□□□(包括Falc a H ldia g及Pla ia m Pe a)□外□□□□臨□□□大□□□□　□決□案□批准□續□排；及(iii)執□□員根□□購□則規則25就□續□排授出同意憑憑

倘□□

H ldiag持□ □ H□ 及內資□（如□ □「□ 價」□ 段所□ ）及(ii)
□ □ □ 、如□ □ □ □ □ (7)個營 業□ 內或

價。□□要約□(i)向Pla ia m Pe a □□要約□□□□ 冊及蓋□要約□□□出資 _(反¬ 要約□根□增資協 另□協□□□□向Pla ia m Pe a □□註冊資□□要約□□□權□構)；(ii)就要約□根□增資協 向Pla ia m Pe a □□要約□註冊資□向□國國□市場□ 管理局□當地機構□成備案及□ 手續；(iii)就要約□向Pla ia m Pe a □□要約□註冊資□□訂要約□□ □□ 則；及(i)□□司□換為由要約□□為其□□□□持□□□司□□國工□□ 手續已□成，則視為分 已□成向該等□士□□□價。

本公司的承□ 除非 要約□□先、面同意，否則，□□司自合□協 □□起至合□協 止□或□市□(□□□□為準)□□增□□或□□□□可□構成□市規則第14□項□須□披露□ □重大□購或重大出□□為，□□□向□□□□、□派或派□□□□息、其□分派或其□資□回報，□□□合□告□□前已□□尚□□□□□□利 分配□案(將□□關□□大□□□、及□□)或尚□□成□□□□ 除外。

□□□合□告□□，□□司□ 已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息，□ □□已□□尚□□□□利 分派計_。

、議股東的 □ 根□□□，□□異 □□可要求□□司按「合理價格」□購其□□。

倘□□異□□□□□其權利，要約□(倘□公司如此要求)將承□□公司對該異□□按「合理價格」□購該異□□所持□□□義□。

異□□□□其權利須足□□條□：

(1) 該異□□已□臨□□大□及(如□)H□大□□就□關合□□決□案投出□□反對票；

(2) 該異□□自臨□□大□及(如□)H□大□□錄□□起，在□公司□□冊□□□□為□□，□□□持□□□□其權利所涉及□□□至□□□□；及

(3) 該異□□已□申報□內□□其權利。

在□情況□，□□權就其持□□□□□□其權利：

(1) 該□□已向□公司承□□棄其權利；

(2) 在□合取□□關承押□、第□□或□管機關□、面同意或批准□情況□，該□□持□□□□□□□限□質押、其□第□□權利或司凍結；或

(3) 根□□□該□□□禁止□□其權利。

終， 在 購 則 規 及 及 所 規 規限 ，合 協 在 情況 可在合 前 止：

(1) 由要約 或 司 止，倘

(i) 管 府機構 命 、 、 決或採取 其 動， 性地限 、阻礙或 其 禁止合 ，此 命 、 、 決或其 動已成為 決 、具約 可申（要約 及 司均應 合理， 銷 關命 、 、 決或 動）；或

(ii) 生 條 成，非因 在截止 或 前 約 導致；

(2) 由要約 止，倘 司 重 反 36 0 Tj /F19 1 Tf 1.1948

□ □ □「合□協　生□ □前提條□」、「生□條□」及「□ □條□」等

(f) 2024年12□31□□□□應□每□ □核綜合資產淨值約□民幣2.09元(□當□約2.26港元)折 約11.50%(根□(i)□公司□2025年3□28□刊□□2024年年度業 所□□□□應□ □核綜合資產淨值;(ii)□□□合公告□□已□□□1,583,348,000□□□;及

為免生 問此 乃要約人根 收▫守▫ ▫18▫釋4所保留 ▫以(倘符合上述▫▫條件)引入另一形式的代價，而潛在股份選 要約可能會亦可能不會▫出。要約人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及無▫▫何在滿足上述▫▫條件後的兩個月內決定是否行使其酌情 ▫出潛在股份選 要約。

▫示▫意▫▫潛在▫▫▫▫ ▫▫▫

為免生疑□：(i)對□正□簽 、□註_ □□或 少□□□□□要內□□意向、 ，要約□將□□□慮；及(ii)倘要約□決□□□潛在□□□□要約，□、 □□¬ 否已按□□□□□_ 其意向，均□□□響其□□或□□□潛在□□□□要約□權利。

最高及最低價

□ 接□□□ □(包括該□)前□六個□□間，H□在□□所所報□高□市價分 為2025年3□6□、2025年3□7□及2025年3□10□□1.51港元及H□在□□所所報□□□市價分 為2024年9□25□及2024年9□26□□0.77港元。

合併的□金來源

基□(i)註銷價每□H□2.0港元及每□內資□□民幣1.858440元(按匯率計算，□當□每□H□註銷價2.0港元)，(ii)□□□合 告□□已□□538,348,000□H□及1,045,000,000□內資□，及(iii)()由Falc a H ldiag□接持□□137,265,505□H□及992,854,500□內資□及()由Pla ia m Pe a□接持□□156,679,000□H□□註銷價將□□□□要約□□註冊資□□□(如□□「*3.合□協 □□要條款*」□節所□)，要約□為註銷(i)H□□□持□□H□及(ii)內資□□□持□□內資□(Falc a H ldiag及Pla ia m Pe a 除外)□須□□註銷價總額分 為488,806,990港元及約□民幣96,909,284元。

Falc a H ldiag已向要約□承 將□其□□註銷H□□總註銷價，□要約□將□Falc a H ldiag提□□財 資 □□註銷內資□□總註銷價。Falc a H ldiag已取□PAG F ad IV□出□具約□ □□□承 、 ，□此，PAG F ad IV已□可□銷地承 □現金向Falc a H ldiag提□□次或多次□接或間接資□出資，僅□其 □合□。預計PAG F ad IV(□為Falc a H ldiag□□要□限合夥□)將提□□□□□承 □為□率□□□□ 融資，隨□將□排在Falc a H ldiag□□限合夥□□間□□分配。

要約□已委□□金公司為其□關合□□財　　□。□金公司(□

等 □ 按匯率計算 □ 每 □ H □ □ 民幣註銷價)。同 預計Falc ﻫ H ldiﻫg □ Plaiﻫ m Peﻫ 將 □ 簽 增資協 或前 □ 訂 □ □ □ 協 。□ □ 協 □ □ 要條款概要 □ 如 □ :

(a) **表決** 。要約 □ □ □ □ 應按其 自對要約 □ 註冊資 □ □ □ 際出資比 □ □ □ 其 □ 決權。

(b) **董事會組成**。要約 □ □ 董 □ □ 應由 □ 董 □ 成，其 □ Falc ﻫ H ldiﻫg應 □ 權提 兩 董 □ (包括董 □ 長)，Plaiﻫ m Peﻫ 應 □ 權提 □ 董 □ 。

(c) **轉讓限** □ 。除非獲 □ Falc ﻫ H ldiﻫg □ □ 先、面同意，否則Plaiﻫ m Peﻫ □ □ 將其 □ 要約 □ □ □ 權 □ □ 屬 □ □ 干特 □ 限 □ 士範圍內 □ 第 □ □ ，其 □ 包括要約 □ 及其關 □ □ □ □ 爭對手或 □ □ □ 府 □ □ □ 士。Plaiﻫ m Peﻫ 將其 □ 要約 □ □ □ 權 □ □ 其關 □ □ (□ 干特 □ 限 □ 士範圍內 □ 關 □ □ 除外) 需獲 □ Falc ﻫ H ldiﻫg □ □ 先、面同意。

(d) **售 及跟售** 。□ □ 干特 □ 情況 □ ，要約 □ □ 控 權 須 Plaiﻫ m Peﻫ 同意。在 □ □ □ 規 □ □ 前提 □ ，Falc ﻫ H ldiﻫg在控 權 □ 應具 □ □ 權。要約 □ □ 其 □ □ □ (包括Plaiﻫ m Peﻫ)在Falc ﻫ H ldiﻫg □ 要約 □ □ □ □ □ 權 應 □ □ 跟 □ 權。

由 □ □ 續 □ 排 □ 非向所 □ □ □ 提 □ (因為潛在 □ □ □ □ 要約可 □ □ □ 可 □ □ □ 提出)，因此 □ 續 □ 排構成 □ 項特 □ ，及須根 □ □ 購 □ 則規則25獲 □ 執 □ □ 員 □ 同意。要約 □ 將(在 □ □ 綜合 □ □ □ 前)向執 □ □ 員提出申請，請求其同意 □ 續 □ 排，條 □ : (i)獨 □ 董 □ 委員 □ □ 獨 □ 財 □ 確 □ 續 □ 排就獨 □ H □ □ □ □ 屬 平合理；及(ii)要約 □ 、其 □ 致 □ 動 □ □ 及參 □ □ 續 □ 排或 □ □ 續 □ 排 □ □ 權 □ □ □ □ 其 □ □ □ (包括Falc ﻫ H ldiﻫg及Plaiﻫ m Peﻫ) □ 外 □ □ □ □ 臨 □ □ 大 □ □ □ □ □ 項 □ 決 案，批准 □ 續 □ 排。因此， 如 □ □「*生 □ 條 □* 」□ 段所 □ ，

合 ▫ 協 應視 ▫（其 ▫ 包括）▫ ▫ 條 ▫ ▫ 生 ▫ ：(i) ▫ 獨 ▫ 財 ▫ 向獨 ▫ 董 ▫ 委員 ▫ 提 ▫ ▫ 意見，確 ▫ ▫ 續 ▫ 排就獨 ▫

(iii) □ □ 提出□ □ 要約□ □ 購□□司全□或□ □ □分已□ □ □ □ ，□ □ □准 其□接或間接□ □ □ □權□ □ □ □□司提出此 要約。

如□合□協 □ □生□或根□其條款 止，則□可□銷承 應□即止。

7. 合併的理由及裨益

合□ □理由及□ □包括：

(1) **H股股東以具吸引□的溢價實現投□的 佳退出機會。**

如□ □「*4.註銷價*」□節「*價值比□*」□段所披露，註銷價□ □ □對□ □□司H□市價□ 價。長□ □ □成□量和流動性□ □ □H□ □ □難□ □ □ 市場□ □理 □價格大規模 現其持□ □H□。因此，如□合□ □ □ □ □，將為H□ □ □提□ □個□貴□機□，□高□每□H□平均□市價1.16港元約72.41%□極具吸□ □ 價(根□接□ □ □ □(包括該□)□前□續120個□ □ □ □ □所所報H□ □每□ □市價計算)□即 現其□ □□司□投資，□將出□H□ □ □ □重□分配□流動性 高□其□投資機□。

(2) **本公司已喪□上市平台優□，股本□集能□有限。**

由□H□價格自2021年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跌趨 ，大□分 間成□量□ □，□由□ □□司H□□眾持□量□足□ □2023年2□2□至2024年7□30□ □間□ □停牌狀態，因此□□司□ □權市場籌集資金□ □核前 □□□其

(3) **合併將有□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。**

由□國際□　持續　動□及國內消費市場□現□□，□□司在□□□營□面臨巨大挑戰和□確□性。為　持市場□爭　，□□司需要□□可□□響短□財　□現及可□導致H□□□　□失□戰略□措。□合□□成□，□為□市□司，□□司將□□　多具□　大靈活性□長□戰略□□，□可□免□自市場預□和□價　動□壓　。

董□□(獨□董□委員□成員除外，其意見將□□　獨□財　□□意見□提□)，為，合□□條款屬□平合理，□符合□□司及其□□□□體利□。

8. 有關要約人及本公司的□

(1) **有關要約人的□**

要約□為□□□2022年11□23□在□國註冊成□□□限□司，及為□□投資控□□司。

要約□由Falc a H ldiag全資□□，Falc a H ldiag為□□□開　島成□□□限合夥□業，□要□□投資控□□　。

Falc a H ldiag□　□合夥□為Falc a H ldiag GP Limi ed(□□PAG Ca i al Limi ed□接全資□□□□司)。截至□□合□告□□，Falc a H ldiag□□大□限合夥□為PAG F ad IV。PAG F ad IV□　□合夥□為PAG A ia Ca i al GP IV Limi ed(□□PAG Ca i al Limi ed□接全資□□□□司)。PAG Ca i al Limi ed由Pacific Alliaace G　Limi ed全資□□，□Pacific Alliaace G　Limi ed則由PAG全資□□。

PAG為□□□先□□太地區重點另　投資□司，□□□大核□業　：□　資產、□貸□市場□及私□　□權。其□□□300□全球機構投資□管理超□550億　元□資□。該□司□全球15個□要□□□□□790多　員工。PAG私□　□權管理著　雙　□洲□購基金及兩隻成長基金，在管資□□190億　元。

(2) **有關本公司的□**

□□司為□□□□國註冊成□□□□□限□司。□□司為□□□國□□雞出■□及雞□品零□□業。□□司□要□□雞生產及銷□深□工雞□□品及生雞□□品。□要產品包括(i)深□工雞□□品；(ii)生雞□□品；(iii)雞□；及(i□)其□。

根□□國□業□計準則□□截至2022年、2023年及2024年12□31□止□個財□年度□□□司財□資□□如□：

	截至12月31日，□年		
	2022年	2023年	2024年
	□民幣千元	□民幣千元	□民幣千元
	(□■核)	(□■核)	(□■核)
	(重□)		
□入	5,085,790	5,134,413	5,504,651
總利□(□□)	(768,257)	163,945	258,216
淨利□(□□)	(768,993)	160,319	280,867
□淨利 *(附註1)*	39,242	160,319	198,048

附註：

1. 截至2022年12□31□止財□年度，□淨利□為扣除因確□應□GMK Fiaace C ., L d.按金□□次性和非□性減值□□□產生□貨幣資金應□款項壞賬□失□□淨利□，該□□已□截至2023年12□31□止財□年度重□。截至2024年12□31□止財□年度，□淨利□為扣除因GMK Fiaace C ., L d.□產生□貨幣資金應□款項壞賬□回□及□應□項和利息□□淨利□。截至2023年12□31□止財□年度錄□□淨利□□□出□□□。

(3) 於本公司的股

□□□合[illegible]告□□，□[illegible]司□已□□□□1,583,348,000□，其□包括538,348,000□H□及1,045,000,000□內資□。

□□為□□□合[illegible]告□□□□[illegible]司□□權：

股東	所有H股數目	佔已發行H股概約百□、	所有內□股數目	佔已發行內□股概約百□、	所有股份數目	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□、
要約人及其一致行□方						
要約□	—	—	—	—	—	—
Falc a H ldiag	137,265,505	25.50%	992,854,500	95.01%	1,130,120,005	71.38%
Pla ia m Pe a	156,679,000	29.10%	—	—	156,679,000	9.90%
Chel	25,939,000	4.82%	—	—	25,939,000	1.64%
小□	319,883,505	59.42%	992,854,500	95.01%	1,312,738,005	82.91%
獨立H股股東						
IU股東(身為獨立H股股東)						
JiaYi Ca i al	47,478,000	8.82%	—	—	47,478,000	3.00%
NTF A e Maaagemea	12,000,000	2.23%	—	—	12,000,000	0.76%
深圳資□惠理大灣區基金						

□ □（分　□ □公司已 □ □ □ □ 總額□ 0.06％、0.03％及0.01％），□ □　先

□H□ 大□□就合□□□□決，前提□ (i)□關關□獲軟□免自營 □□□為□□非全權委□戶□□□□管□持□該等□□；及(ii)□關關□獲軟□免自營 □ □□其□戶□間訂□合約□排， 格禁止□關關□獲軟□免自營 □ □對□關□□□□□□投票酌情權，□所□投票指示僅由□戶□出(如□□出指示，則□□對□關關□獲軟□免自營 □ □所持□□□關□□□□投票)。

6. □分比□□可□□□□約□，因此總和可□□□等□100%。

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要約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。Falcon Holding(□接□□□□要約□□全□□權)□接持□(i)137,265,505□H□，□已□□H□總□□約25.50%，□□併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8.67%，及(ii)992,854,500□內資□，□已□□內資□總□□約95.01%及□□併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62.71%。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Plain Peony(□要約□□致□動□)□接持□156,679,000□H□，□已□□H□總□□約29.10%及□□併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9.90%。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Chel(□ □要約□□致□動□)□接持□25,939,000□H□，□已□□H□總□□約4.82%及□□併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1.64%。

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除□□及尚□□□□□獎 外，□併司□ □□尚□□□購□權、□□權 、可換□ 券或其□□關 券(□義見□購□則規則22註釋4)。

(4) **2021年股份獎□□□及2023年股份獎□□□**

□併司已採 2021年□□獎 計□及2023年□□獎 計□，□□□□併司及其附屬併司員工□貢獻□ 員工。

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根□2021年□□獎 計□授□□尚□□□□□獎 為1,517,368□(□□併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0.10%)，及根□

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授□□尚□□□□□獎　為2,907,368□（□□公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0.18%）。□□□合公告□□：

(i) 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持□1,517,368□H□（□已□□H□總□□約0.28%及□□公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0.10%），□　足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□□□獎　；及

(ii) 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持□14,272,968□H□（□已□□H□總□□約2.65%及□□公司已□□□□總額□約0.90%），□足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□□□獎　。

□公司確□，將□□根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或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出或授□□□步□□獎　，□自□□合公告□□起及□至合□□成或　止□□（□□□□為準）（包括該□），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或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均將□□□購□□□□步□□。

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、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或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及／或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□承授□均□□視為□要約□□致□動。

□合□協□生□□，要約□應向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分　□□□當□註銷價□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自□、□持□□H□□□□金額，其□：

(i) 對□□尚□歸屬（或已歸屬□尚□□　）□已獎　H□□對應□金額，應由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自為已獎　H□□□關持□□□□、□□持□，□應由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自□自已獎　H□□歸屬□□□□□已獎　H□□□關持□□；及

(ii) 對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自持□□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及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□尚□□□H□□對應□金額，應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□、□及2023

□ □ 原始歸屬□ 間□ 繼續歸屬。如□ 就2021年□ □ 獎□ 計□ 及／或2023年□ □ 獎□ 計□ □ 採取□ □ □ □ 動□ 出□ □ 決□ 或協□ ，則將根□ □ 購□ 則及／或□ 市規則在□ 當□ □ 出□ □ 步□ 告。

(5) **於要約人證□ 及股份以及相關衍生工具的□ □ 及□ 益**

□ □ □ 含□ 告□ □ ：

(i) 除□ 節□ □「□ □ *司□ □ 權*」□ 段所披露□ 外，要約□ 現□ □ 持□ □ □ □ □ □ 投票權或權利，□ 對該等□ □ □ □ 控□ 權或指示權；

(ii) 除□ 節□ □「□ □ *司□ □ 權*」□ 段所披露□ 外，□ 前概□ 就□ □ □ 要約□ □ 致□ 動□ □ 士□ □ 或控□ 或指示□ □ □（□ 包括□ □ □ 金集團□ 非全權委□ 投資□ 戶持□ □ □ □）持□ 投票權或□ □ 權利；

(iii) 除□ □ 可□ 銷承□ 約□ □ □ □ 外，現□ 概□ 就要約□ 或□ □ □ 要約□ □ 致□ 動□ □ 士已□ □ 就□ □ 該等投票權□ □ 可□ 銷承□ □ 關□ □ □ 持□ 投票權或權利；

(iv) 現□ 要約□ 或□ □ □ 要約□ □ 致□ 動□ □ 士概□ 就□ □（□ 包括□ □ □ 金集團非全權委□ 投資□ 戶持□ □ □ □）投票權或□ □ 權利持□ 可□ 換□ 券、□ □ 權□ 或購□ 權；

(v) 概□ 由要約□ 或□ □ □ 要約□ □ 致□ □ □ □ □ □

(ii) 概□要約□為訂約□□□□等□□□援□或尋求援□合□前提條□或條□□情況□關□協□或□排(惟合□協□及其項□□□□□□除外);

(iii) 概□□要約□或□□□要約□□致□動□□士已借入或借出□□司□□關□券(□義見□購□則規則22註釋4);

(i) 除就銷價及□□要約□□註冊資□外,要約□及其□致□動□概

□公司□員工及□凌潔先生□為要約□□□□董□，因此□等□非獨□董□委員□成員。獨□董□委員□將就(a)合□及□續□排就□購□則□□否公平合理；及(b)臨□□□大□及H□□□大□□□投票意向向獨□H□□□提□意見。

獨□董□委員□批准，□公司將委□獨□財□□，□就合□及□續□排向獨□董□委員□提□意見。□公司將□委□該獨□財□□儘□刊□公告。獨□董□委員□正在□合□及□續□排，其意見及建將□□將□□□H□□□□綜合□□內。

10. 建議撤銷H股上市地位

□前提條□及所□生□條□□成□，□公司將根□□市規則第6.15(2)條向□□所申請□□銷H□□□□所□□市地□。

□公司將另□刊□公告，□知H□□□□關建□銷H□□市地□□及H□□□□所□□□□□確□□及□關□排□及H□正□除牌□生□間。

如合□因□□原因□獲批准或失□或□成為□條□，則□□□銷H□□□□所□□市地□。

11. 臨時股東□會及H股□股東□會以及綜合□件

□□成前提條□□情況□，□公司將□開臨□□□大□及H□□□大□，□分□□□及H□□□□及酌情批准包括合□及□續□排(視情況□□)在內□□項。

□□(其□包括)(i)□關合□、合□協□、□續□排及其□合□□關□□□□步□情；(ii)獨□財□□向獨□董□委員□□出□意見函□；及(iii)獨□董□委員□□推□建□及意見，□同臨□□□大□□告、H□

□□大□□告及□□委□□格□綜合□□，預□將□前提條□□成□□(7)□內□□□H□□□。要約□將向執□□員申請取□□購□則規則8.2註釋2□□同意，允　綜合□□□□□。限內□□，□將根□□購□則□規□□□當　刊□公告。

12. 股票經紀、銀行及其他中介人的□任

根□□購□則規則3.8，要約□及□公司□□　□（包括持□要約□及□公司□關　券5%或□□□□士）　請根□□購□則□規□披露其就要約□及□公司□□□□所□□□□　。

根□□購□則規則3.8，□購□則規則22註釋11□全□□□如□：

「□票　　、銀□及其□□□□□責□

□□買賣□關　券□□票　　、銀□及其□□，□負□□□責□在□們□　所及□範圍內，確□□戶知悉規則22□要約□或□要約公司□□□及其□□應□□披露責□，及□□□願　意履□□□責□。□接□投資□□□□　□自營□　□及□　□應

13. 已發行相關證券數目

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□司□□1,583,348,000□已□□□□，包括538,348,000□H□及1,045,000,000□內資□。

□□□合併告□□，要約□已□□□關　券為要約□註冊資□□□□匿

16. **釋義**

□□□合□告內，除□義另□所指外，□　□具□□□涵義：

「2021年□□獎計□□□」	指	□□□□□限□司，為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當□□□□；
「2021年□□獎計□」	指	□□司□2021年12□10□採　□□□獎　計□；
「2023年□□獎計□□□」	指	□□□□□限□司，為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當□□□□；
「2023年□□獎計□」	指	□□司□2023年8□29□採　□□□獎　計□；
「□致□動」	指	具□□購□則□□該　□涵義；
「□□」	指	□□司□□□；
「□　□」	指	具□□購□則□□該　□涵義；
「□營□司」	指	具□□購□則□□該　□涵義；
「已獎　H□」	指	□□司根□2021年□□獎　計□或2023年□□獎　計□授出□現□H□（已歸屬或□歸屬

「Chel」	指	Chel Tradiag L d.，□□根□□屬 □□島 □註冊成□□公司，為IU□□□□；
「□國□業□計準則」	指	□國財□□ □□《□業□計準則—基□準則》及其具體□計準則、《□業□計準則應指 》、《□業□計準則解釋》及其□□關規□；
「□金公司」	指	□國國際金融香港 券□限公司，要約□□關合□□財 □。□金公司為根□ 券及□貨條□獲□牌□□第1（ 券□ ）、第2（□貨合約□ ）、第4（就 券提□意見）、第5（就□貨合約提□意見） 綜結 結約

「申報□」	指	自臨□□□大□及H□□□大□分批准合□□□起，至自□□兩個□分批准合□□□(包括該□)□□第□(5)個營業□(僅為□□義□□□，□六、□□及□國□節假□除外)屆□□間，□該□間內異□□可申報□□其權利；
「□市□□」	指	□銷□公司□□□所□□市地□□□□；
「□□□□」	指	根□□購□則□規□向□□□□綜合□□□□□；
「董□」	指	□公司董□；
「異□□」	指	□臨□□□大□及(如□)H□□□大□(視情況□□)□就合□□決□案投出□□反對票□要求□公司□「合理價格」□購其□□□□；
「內資□」	指	□公司□□□每□面值□民幣1.00元□已□□□，由□國公民及／或□□國註冊成□□□體□□民幣□購及□足；
「內資□□□」	指	□□□內資□持□□；
「臨□□大□」	指	□公司將□開□臨□□大□或其□□續□，□□□及酌情批准合□協□、合□及□關□排(包括□續□排)；
「匯率」	指	1港元兌□民幣0.92922元□匯率，為□國□民銀□□□□合公告□□公□□□民幣兌港元□□□匯率□間價；

「執□□員」	指	□□□業融資□執□董□或執□董□□□□□□□；
「獲豁免基金□理」	指	具□□購規則所□□□涵義；
「獲豁免自營□□」	指	具□□購規則所□□□涵義；
「□□□□」	指	□公司(或倘□公司如此要求，則為要約□)向□□權利要求□公司(或倘□公司如此要求，則為要約

「香港」	指	□國香港特 □□區；
「獨□董□委員□」	指	□公司為□ 合□及□續□排成□□獨□董□委員□，由全體獨□非執□董□即王□女士、趙□琳女士及鍾偉□先生 成；
「獨□財 □」	指	獨□董□委員□批准，□公司將委□□獨□財 □，□就(其□包括)合□及□續□排向獨□董□委員□及獨□H□□□提□意見；
「獨□H□□□」	指	要約□及其□□□致□動□(包括Falc n H ldin、Pla in m Pe n 及Chel)□外□H□□□；
「□可□銷承 」	指	IU□□□2025年4□8、9及10□□要約□為 □□□□出□□可□銷承 ， 情□□□□合公告「*6.□可□銷承 *」□節；
「IU□□」	指	具□□□合公告「*6.□可□銷承 *」□節所□□□涵義；
「IU□□」	指	Jin Yi Ca i al、Chel 、 NTF A e Mann gemen 及深圳資□惠理大灣區基金□合□；
「Jin Yi Ca i al」	指	Jin Yi Ca i al M l i-S ra eg F nd SPC L d.，□□□開 島註冊成□□公司，為IU□□□□；
「□□□ □」	指	2025年3□14□，即 接□□合公告刊□前H□□□□所□□□□ □；
「□市規則」	指	香港□合□ 所□限公司 券□市規則；

「截止□□」	指	2026年1□11□，即前提條□、生□條□及□□條□可□成□□□□□，惟要約□及□公司另□協□則除外(須□執□□員同意)；
「合□」	指	按□合□協□□約□，要約□□根□□國公司□及其□□□□國□吸□合□□公司；
「合□協□」	指	要約□□□公司□2025年4□11□就合□訂□□合□協□；
「NTF Asset Management」	指	NT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，□□□香港註冊成□□□限責□公司，為IU□□□□；
「要約□」	指	具□□購□則所□□□涵義，即□2025年4□11□(□□合公告□□)起至合□成為□條□(即所□前提條□及該等條□均已□成或獲豁免(如□))□□□或合□□獲批准或□其□□□失□當□或執□□員釐□為□關要約□間結□□□□□□(□□□□為準)止□□間；
「要約□」	指	菁□□業□展(山□)□限公司，□□國註冊成□□□限公司，由Falcon Holding全資□□；
「尚□□□□□獎□」	指	具□□□合公告「*8.□關要約□及□公司□資□*」□節所□□□涵義；
「PAG」	指	PAG(前□PAG Holding Limited)，□2010年6□28□在開□島註冊成□□□限公司；

「PAG F ad IV」	指	PAG A ia IV LP，□開 島成□□□限合夥□業，其註冊□□□□□PO B 472, 2ad Fl t, Harb t Place, 103 S h Ch rch S ree , Ge rge T a, Graad Ca maa, KY1-1106, Ca maa I laad ，□□□合⁀告□□為Falc a H ldiag□□大□限合夥□；
「Pla ia m Pe a 」	指	Pla ia m Pe a B 2023 RSC Limi ed，□間根□阿拉□□合酋長國(Uai ed Arab Emira e)阿 扎比酋長國(Emira e f Ab Dhabi)阿扎比全球市場(Ab Dhabi Gl bal Marke)□及 規註冊成□□限 範圍⁀司(re ric ed c e c m aa)；
「潛在□續□體」	指	要約□或要約□指□□非□市□體(□成□□特殊□□⁀司或□限合夥，其□□□□為根□潛在□□□□要約□□□□或其□□□□權(如□限合夥權□)□持□要約□□註冊資□)；
「潛在□續 券」	指	潛在□續□體□□□或其□□□□□□權(如□限合夥權□)；
「潛在□□□□要約」	指	具□□□⁀告「*4. 註銷價*」□節所□□□涵義；
「□國」	指	□華□民共和國，除非□義另□所指，就□□⁀告□ ，□包括香港、. 門特 □□區及⁀灣；
「□國⁀司 」	指	□國⁀司 (□. □訂、□充或□其□□□□)；
「□國 □」	指	□. □□國生□□可⁀開□閱□□□及所□ □、規□、 規、規則、 □、□知、□高 院□司 解釋及其□□管□□，包括對其□□□□□□正、□訂、□充、解釋或重□ □；

「前提條□」	指	具□□□合□告「*3.合□協□□□要條款*」□節所□□□涵義；
「□民幣」	指	□民幣，□國□貨幣；
「□續□排」	指	根□該□排，要約□將□□□□要約□□註冊資□□□□Pla ia m Pe a 註銷其持□□H□□註銷價(如□□合□告「*5.□關□續□排□特□□*」□節所□)(該□排包括增資協□及□□協□)；
「□□」	指	香港□券及□貨□□□委員□；
「□券及□貨條□」	指	香港□第571□□券及□貨條□(□□□□訂、□充或□其□□□□□)；
「□□」	指	H□□□及內資□□□；
「□□協□」	指	Falc a H ldia□Pla ia m Pe a 訂□□□□協□，其□要條款□□□合□告「*5.□關□續□排□特□□*」□節□□□步披露；
「□□」	指	H□及內資□□□□；
「深圳資□惠理大灣區基金」	指	深圳資□惠理大灣區多□略投資□限合夥基金，□□□香港註冊成□□□限合夥基金，為IU□□□□；
「□□所」	指	香港□合□□所□限□司；
「□購□則」	指	□□□□□□□購及合□□則(□□□訂、□充或□其□□□□□)；
「□□□」	指	□□所□開□□□券買賣或□□□□□；

「國」	指	利堅合眾國，包括其[illegible]土及屬地、[illegible]國州[illegible]及哥倫比[illegible]特區；
「國券[illegible]」	指	1934年國券[illegible]([illegible]訂)；
「元」	指	元，國[illegible]貨幣；及
「%」	指	[illegible]分比。

承[illegible][illegible]董[illegible]命
菁裕企業發展(山東)有限公司
[illegible][illegible]董[illegible]
朱淩潔

承董[illegible][illegible]命
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
執[illegible]董[illegible]兼[illegible]司
石磊

[illegible]國山[illegible]，2025年4[illegible]11[illegible]

[illegible][illegible][illegible]合[illegible]告[illegible][illegible]，董[illegible][illegible]包括執[illegible]董[illegible][illegible][illegible]生先生及石磊先生；非執[illegible]董[illegible][illegible][illegible]偉先生、[illegible]崴先生、[illegible]凌潔先生及合

Falc ﻥ H ldiﻥg GP Limi ed及